

06.09.2016

政策制訂方面，做出一个建议，建议上市后上市公司进行再融资时建议规定大股东或者关联股东需回避投票，并且剩余股东需多数同意方可执行。亦可以把上市公司再融资的有关事宜交由上市監管委員會进行复核。